

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《公司 200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审核意见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、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的规定，现就公司 200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意见：

一、公司认真贯彻财政部、证监会等部委联合下发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中的要求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全面性、重要性、制衡性、适应性、成本效益的基本原则，结合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管理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、资产安全、财务信息真实完整，提高了经营效率，促进了公司的发展。

二、公司的治理结构、组织架构合理，内部控制环境良好，并与经营环境和业务性质相适应，能保证公司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，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内部控制重要性有充分认识、经营理念与管理意识良好。

三、报告期内，公司未有违反财政部、证监会等部委联合下发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。

综上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、准确，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二日